解表諦四

苦集滅道。四皆審實不虛故名為諦。又諦者實義、直義、如義、不顛倒義、無虛妄義、不變異義又名四聖諦一謂是聖者所見真理故。二依之修行能證聖道故。（法性如月，苦集如雲，倒如卻除，滅如卻已。）

四諦	苦諦	集諦	滅諦	道諦
釋義	苦以逼惱為義。 三界（六道） 色心（五蘊） 三苦、八苦	集以招感為義。 見思惑及 有漏善惡業 有漏不動業	滅以滅無為義。 惑業既盡， 生死已了， 故名為滅。 滅有還無。	道以能通為義。 略—三學 中—八正道 廣—卅七道品
相行	苦	集	因	緣	生	滅	盡	妙	離	道	正	跡	乘
註釋	三苦、八苦、六道等苦。	業	惑	助	苦	即無我之相	苦盡解脫	妙善寂靜（境）	三解脫門	根本智趣菩提。（體）	三十七道品方便。（用）	心住理故	修解脫法，行盡苦道。
因果	果	因			果					因			
世出間	世間（迷）				出世間（悟）								
三轉四諦法輪 示轉	逼迫性（病狀）	招感性（病因）			可證性（病癒）					可修性（良藥）			
勸轉	汝應知（逼迫為苦之相）	汝應斷（生長為集之相）			汝應證（寂靜為滅之相）					汝應修（出離為道之相）			
證轉	我已知	我已斷			我已證					我已修			
天台四教四諦 生滅	苦則生（藏） 義滅三 相遷移	集則貪瞋癡等 分四心 流動。			滅則有還歸無（滅三界因果之有，還歸真諦之無。）					道則對治易奪。			
無生	了苦如幻，當體即空故生死即涅槃。（通）	了惑業緣生無性，則煩惱即菩提。			苦集體空，空空故不生，故今無所滅。					道為能治，惑為所治，既空所治，為所治亦然。			
無量	九法界（別） 苦相不同故。	見惑尚有無量，何況五住。			法門無量，對法門，論指歸亦復無量。					一佛法門無量，如大權小實，偏圓不同，似多佛何恆沙多。			
無作	陰入皆如，無苦可捨。（圓）	無明塵勞，即是菩提，無集可斷。			生死即涅槃，無滅可證。					邊邪皆中正，無道可修。			
配合二諦	俗諦 順生死惑業苦				真諦					俗諦 逆生死戒定慧			
一實聖諦	悉了常住法身不變，名苦聖諦。 於不淨中而生真智，不壞正法，名集聖諦				於斷滅中，識如來藏，名滅聖諦。					明識三學及正解脫，名道聖諦。			
佛性相相偏一實，能於處處事事明了四，乃至四諦倒而非非，不可說名相，若者實了。又諦約四故名四諦。													